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柴蓉)

本人为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川仪股份”）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在 2024 年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诚实、勤勉、独立的履行独立董事的各项职责。本人积极出席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真审议各项会议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较好地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现将本人在 2024 年度的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工作履历、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

柴蓉，博士，教授，现任重庆邮电大学通信与信息工程学院教授等职，曾任重庆邮电大学通信与信息工程学院副教授等职。

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12 月 23 日进行了换届选举，本人于换届后不再担任川仪股份独立董事。

（二）独立性说明

经自查，2024 年度，本人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中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二、2024 年度履职概况

（一）出席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情况

2024 年任职期间，川仪股份共召开 4 次股东大会、13 次董事会会议。本人在会议召开前认真了解会议的各项审议事项，会上结合个人的专业知识提出建议和意见，在充分了解审议事项的基础上认真行使表决权，未对各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议案提出异议，均投了赞成票，无反对、弃权的情形。2024 年任职期间，本人具体出席情况如下：

董事 姓名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 东大会 情况
	本年应参加 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 席次数	以通讯 方式参 加次数	委托出 席次数	缺席 次数	是否连续两 次未亲自参 加会议	出席股 东大会 的次数
柴蓉	13	13	10	0	0	否	2

（二）在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4 年任职期间，作为川仪股份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科技创新委员会委员，应参加委员会会议 5 次、均亲自出席会议，没有委托或缺席情况，未对以上各次会议审议的议案提出异议，均投了赞成票，无反对、弃权的情形。

（三）行使独立董事职权的情况

2024 年任职期间，本人出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4 次，均投了赞成票，无反对、弃权的情形。本人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按时参加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提供的资料进行仔细审查，客观发表自己的意见与观点，并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2024 年，本人不存在履行《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所规定的独董特别职权的情况。

（四）与内部审计部门及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情况

2024 年任职期间，本人高度重视与内部审计部门和公司外部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交流，利用通讯工具、亲自参与现场会议等多种方式，与公司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以及会计师事务所建立了有效的沟通渠道，及时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积极参加公司组织的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负责人关于年度审计工作的沟通会、审阅关键审计事项以及讨论审计过程中识别的风险点，本人重点关注公司收入增长原因、关联交易、在建工程等情况，并得到了有效解答。

（五）与中小股东的沟通交流情况

2024 年任职期间，本人持续加强与中小股东的互动与沟通，通过出席股东大会、业绩说明会等方式，与中小投资者对话交流，深入了解中小股东对公司发展战略、经营状况、技术水平的关注和建议。作为独立董事，本人积极促进公司与中小股东之间的沟通与信任，切实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六）现场工作及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2024 年任职期间，本人按要求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专门委员会等会议，并通过现场调研、电话等多种沟通方式与公司管理层保持密切联系，及时掌握公司日常经营和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2024 年 6 月 19 日，赴中国四联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进行参观调研；2024 年 6 月 25 日，参加在重庆国际博览中心（悦来）举办的“第二届“一带一路”国际技能大赛展演展览展销活动”，对公司参展活动进行参观和调研，并与公司高管进行深入交流。同时，加强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的联系，及时获悉公司各项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为公司提供有价值的建议和意见。

2024 年任职期间，公司管理层重视并积极配合本人的工作。会前，公司提供详尽会议材料，确保独立董事能够全面掌握会议议题。对本人提出的问询、建议和意见及时反馈，为本人的履职提供了有效的支持、配合和协助。同时，公司积极组织本人参加监管机构各项培训，支持本人不断加强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学习，不断提高自身履职能力。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的情况

（一）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再融资相关议案，本人在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上根据相关规定对前述事项进行了事前审议，认为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制定符合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和长远发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本人在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上根据相关规定对前述事项进行了事前审议，认为该方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有利于进一步增强公司现金分红的透明度，完善和健全公司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便于投资者形成稳定的回报预期。

（三）关联交易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第四十四次会议、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关于增加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川仪股份投资并购重庆昆仑仪表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人在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上根据相关规定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审议，认为公司预计及增加的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经营行为，公司投资并购重庆昆仑仪表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是为扩展公司现场仪表种类，构建更加完整的压力检测仪表产品线，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前述关联交易行为在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上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等的情形，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

（四）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担保均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未发现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违规对外担保情况，公司亦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违规占用资金情况。

（五）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名、聘任以及薪酬管理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本人认真审阅了相关候选人个人简历、过往经历等相关资料，认为相关候选人具备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

则》中规定不得担任董事会秘书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同意聘任相关候选人为董事会秘书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董事会换届选举相关议案。本人审查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提名人选个人简历、过往经历等相关资料，认为提名人选不存在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独立董事提名人选任职资格和条件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公司所披露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实际由公司报告期内计提且发放的薪酬保持一致，薪酬审议及发放遵循公司薪酬体系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反公司薪酬管理制度或与管理制度不一致的情况。

（六）聘任或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经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关于该议案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七）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2024 年，公司及相关股东未发生违反承诺情况。

（八）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2024 年，公司共发布 4 次定期报告、67 次临时公告，没有出现因信息披露内容遗漏或其他原因受到交易所通报批评的情况，有效做到了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公平性。

（九）定期报告披露及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2024 年，公司严格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披露 4 次定期报告，财务数据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自身发展需要，持续推进内控体系优化。本人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

有效的内部控制。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4 年履职期间，本人勤勉尽职，主动深入了解公司经营和运作情况，利用本人的专业知识和执业经验为公司的持续稳健发展建言献策，对各项议案及其他事项进行认真审查及讨论，客观地做出专业判断，审慎表决，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柴蓉

2025 年 4 月 23 日